

#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

## 補充資料

### 總目 706－公路

### 58TR－沙田至中環線－鐵路建造工程－保護工程

## 引言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委員在 2010 年 6 月 4 日會議席上，要求當局就立法會 CB(1)2088/09-10(02)號文件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 (a) 如果水管破損，擬議保護工程能否有效地保護日後的沙田至中環線(下稱「沙中線」)隧道；以及
- (b) 就擬議保護工程開設職位的細節。

## 當局的回應

### 如果水管破損，擬議保護工程能否有效地保護日後的沙中線隧道

2. 保護工程用以承托主要水管，讓日後的沙中線隧道在保護工程內建造，因而不需要用明挖回填法興建這段沙中線隧道，從而免除水管改道和影響水管的相關風險，以及盡量減低對交通的影響和對公眾的滋擾。如果水管破損，沙中線隧道不會受影響，原因是沙中線隧道將會在保護工程下所建厚達 1.2 米的隔牆內建造，加上保護工程和日後在保護工程下所建的隔牆內建造的沙中線隧道，兩者在結構上是獨立的。保護工程足以承受水管破損可能造成的影響。

就擬議保護工程開設職位的細節

3.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保護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95 個(包括 23 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和 72 個工人職位), 共提供 1 38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這些員工會受僱於就日後保護工程向政府提供服務的顧問公司及承建商公司, 並不屬於政府編制。有關估計是根據擬議工程的性質、規模及施工期等因素作出。將開設的職位負責設計、監督及建造擬議保護工程, 並會在保護工程完成後刪除。

-----

運輸及房屋局

2010 年 6 月